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原则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维护股东及公司利益，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2 年度，在面临经济下行、原材料价格上涨、海外运费上涨等困难因素下，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攻坚克难，保生产、拓市场、创效益，使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基本持平，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9,438.64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0.59%；利润总额 5,579.31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9.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61.8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8.28%；2022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9,033.3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0.17%；实现基本每股收益 0.5169 元/股。

（二）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基于公司长期以来在聚丙烯纤维领域的技术、行业经验和市场资源的积累，为持续丰富产品结构，拓展业务领域，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3 亿元，投入“年产 1 万吨膨体连续长丝（BCF）以及 0.5 万吨细旦加弹长丝（DTY）技术改造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聚丙烯产品供应能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为继续巩固原有业务市场地位，保持公司持续竞争力奠定坚实的基础。

另外，公司作为揭阳市的化工行业上市公司，以省政府打造揭阳石化产业集群重要基地为契机，充分论证，审慎决策，决议筹备实施腈纶、碳纤维项目，使公司未来能在化纤领域实现更高端纤维供应能力，逐步培育“一体两翼”的主营业务结构，做大做强上市公司，以高质量发展回报全体股东，并为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三）生产、采购与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丙纶长丝总产量 3.15 万吨，销量 2.95 万吨。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合并年度销售综合比例 26.15%，单一客户占比均不超过 10.00%，公司客户分布较为分散，对单一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原材料主要为聚丙烯，聚丙烯为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公开透明。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合并采购占年度采购综合比例为 87.81%，公司按保质保量保交货时间的原则公开采购，采购集中度较以前年度有所提升。

（四）研发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不断提升现有产品性能并推出适应市场和客户需求的新产品。2022 年研发经费共计 1,473.6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3.74%，同比下降 11.21%。公司完成了 11 项研发项目，新增 10 项研发项目，目前还有 10 项研发项目在研，均取得了阶段性的进展。另外，2022 年新增国内发明专利 1 项，为“一种纤维布基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2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45 项议案，历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01.25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8.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

	<p>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p> <p>11. 《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03.07	<p>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购买设备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04.07	<p>1. 《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p> <p>4. 《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p> <p>5.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6. 《关于〈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7.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8. 《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p> <p>9. 《关于拟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1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p> <p>11. 《关于提议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04.28	<p>1. 《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07.18	<p>1. 《关于签署收回土地使用权补偿协议书的议案》</p> <p>2. 《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08.16	<p>1.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 《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08.25	<p>1. 《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10.27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10.28	1. 《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 3. 《关于开设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12.01	1.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5.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议案》 6. 《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7.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12.19	1. 《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12.29	1.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 万吨碳纤维及 6 万吨差别化腈纶项目的议案》 2. 《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22 年度，董事会共提请组织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 26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2022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2. 02. 1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8.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 东大会 2022. 04. 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7. 《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9.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及使用超募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增加投资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2. 09. 0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制定〈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 临时股东大会 2022. 12. 1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p>2.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p> <p>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p> <p>4.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p> <p>5. 《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p>
--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2 年度，董事会各委员会分别召开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1 次战略委员会会议以及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董事会各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的意见，确保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的有效监督。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议案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2. 01. 25	<p>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p> <p>5.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p> <p>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p> <p>7.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p> <p>8.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p> <p>11. 《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p>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业绩快报内部审计报告的的议案》</p>

2022. 02. 18	2.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2. 04. 07	1. 《关于〈2022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2022. 04. 07	1. 《关于〈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拟续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2022. 04. 28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2. 05. 30	1.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08. 25	1. 《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10. 27	1.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2. 12. 01	1.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2. 12. 29	1.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 万吨碳纤维及 6 万吨差别化腈纶项目的议案》

五、报告期内董事会其他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则及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要求，实现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合规高效运作。同时，制定了《对外捐赠管理制度》，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管理组织架构，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举办年度业绩说明会和接待投资者调研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向投资者解读了公司的业绩情况及发展情况，还及时对互动易平台的提问进行认真的回复，通过电子邮件、接听投资者电话等形式，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

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依法登记和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的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圆满完成了2022年度的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四）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响应揭阳市委、市政府号召，积极参与“万企兴万村”行动，让社会帮扶资源与驻镇帮镇扶村深度融合，支持产业、文化、人才、生态、组织振兴，推进镇村同建同治同美。基于上述因素，公司以自有资金向揭阳市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500万元。该捐赠专项用于揭阳市乡村振兴工作，以支持解决揭阳市区域发展不平衡的问题。

（五）实施股权激励

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

《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南第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2023年度董事会经营战略方向及工作重点

（一）经营战略

2023年，公司将继续稳中求进，一方面在国家新发展理念和“双碳”目标的指引下，坚持差异化纤维和绿色环保纤维研发的基础上争取突破，在重点开发工业用纤维领域的基础上，拓宽民用纤维领域应用广度，抓住市场契机，加大对膨体连续长丝（BCF）的研发及设备投入，适应新形势，实现新发展。另一方面，公司将以省政府打造揭阳石化产业集群重要基地为契机，牢牢抓住机遇，坚定不移的筹备和实施腈纶、碳纤维项目，使公司未来能在化纤领域实现更高端纤维供应能力，逐步培育“一体两翼”的主营业务结构，以高质量发展回报全体股东，并为当地经济和社会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

（二）2023年的工作重点

1、加快首发募投项目及再融资募投项目投产进度

2023年，首发募投项目及再融资项目的使用设备将分批陆续装机调试，待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及生产效率。在增加现有应用领域产品规模的基础上，进一步丰富工业用纤维的产品结构，形成差别化丙纶长丝多领域、广覆盖的产品多样化优势，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

2、迅速推进腈纶、碳纤维项目的落地

2022年，公司筹备腈纶、碳纤维项目已通过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组织的项目可研专家评审暨联评联审会、项目稳评评审会，项目气评雷评通过市气象局组织的专家审查会。2023年，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项目已取得《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后续尚需政府职能部门关于项目征地工作、项目节能评估、环境影响评价等一系列审批方能实施，今年将重点推进该项目相关审批工作及审慎论证相关设备采购，争取早日建设投产，实现高端纤维供应能力。

3、完善公司治理建设

进一步推进公司治理建设，董事会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为行为准则，勤勉尽职，强化

董事的义务和责任,提高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风险与内部控制能力,为股东、员工、客户和社会创造更多的价值。进一步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制度建设,提高公司的法人治理水平。

4、加强人员培训

公司将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积极组织参加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及规章制度的学习,提高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自律意识和工作的规范性,提高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5、切实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透明度。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7日